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1年5月4日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2013年4月22日，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年度审计已经表明公司股票原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因公司2011年、2012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13年4月24日起继续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ST）。

近期，公司按照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所制订的具体措施，积极采取行动，力争尽快消除退市风险，现将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所采取的具体措施

1、为了切实落实经营目标 and 责任，公司正集中力量推进经营重点任务落实、资产盘活、业务能力建设、资金保障等事宜。

（1）进一步加强绿化工程业务的市场开拓力度。为保证重点工程落地，加大对重点工程项目的跟踪力度，积极推进重点工程的协调。同时，把各项重点工程具体分工，落实责任到人，加快项目落地的速度。

（2）进一步加强基地建设和管理。做好基地规划调整，建立基地管理责任制，进一步强化基地考核管理；做好花卉品种定位，建立花卉销售渠道，运用多种营销方式，挖掘潜在客户，扩大市场份额。

（3）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减轻经营压力，改善盈利能力，公司

拟将广南基地林权资产12,555.25亩,按不低于评估价值3,375.60万元予以出售。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通过挂牌出售方式确定交易对手方,最终由控股股东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功报名,达成交易意向。2013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广南基地林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3年12月2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广南基地林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预计获得2355.74万元左右的资产处置收益。

2、围绕全年经营目标,建立经营目标信息通报机制。根据公司2013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分解情况,建立经营信息反馈机制,搭建和完善公司经营信息管理平台,提升决策的准确性和工作效率。

3、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内控建设。为强化内部控制,防范经营风险,不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提高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度,并对实施效果进行监督评价。

4、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及进度安排,积极筹措资金,并做好资金使用调度,严格监控资金占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公司不断细化和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推动财务工作更加有序的开展。

5、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3年8月20日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2013年8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意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3年8月27日、9月3日、9月10日、9月24日、10月8日、10月15日、10月22日、10月2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11月13日审议通过了《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并于2013年11月15日对外披露。公司于2013年12月2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提示

1、2013 年 10 月 22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公司预测 201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盈利 600 至 1,100 万元（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由于公司2011年、2012年连续两年亏损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13年度继续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已于2013年11月15日披露了《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四日